

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 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2021 年 7 月

现场照片



和面机



压面机



面条干燥



产品包装



不落地边角料粉碎回收



垃圾收集桶



化粪池



厂区污水总排口



污水处理设施



雨污管网



绿化



办公楼

前言

“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项目”由昆明馋嘴食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地点位于昆明市东川区铜都街道办事处起噶村，地理坐标：东经 103° 10′ 28.3″，北纬 26° 06′ 26.45″。昆明馋嘴食品有限公司委托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于 2014 年 5 月编制完成《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 6 月 3 日，取得昆明市东川区环境保护局（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关于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的批复（东环保复〔2014〕35 号）。

昆明馋嘴食品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7 月开工建设，利用原昆明浩欣工贸有限公司编织袋生产车间进行装修改造建设“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项目”，初期由于市场供需原因，100 吨固态调味料生产线未建设，仅建设面制品生产线，办公生活设施利用已建设的办公楼。

昆明馋嘴食品有限公司由于整体战略目标的发展需要，于 2014 年 12 月，由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收购，在不改变项目审批地点、规模、设备工艺和污染防治措施情况下，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继续投资建设和生产，项目责任执行主体变更为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面制品生产线于 2015 年 2 月，并投入运行。

2020 年 3 月，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网上申报排污许可证，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取得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下发的排污许可证（编号：91530113316237805N001U）。

2021 年 5 月初，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委托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承担“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验收内容为 1 条面制品生产线及其它配套工程、环保工程。

受企业委托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于 2021 年 5 月中旬对项目及其周边环境进行了前期的踏勘。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东环保复〔2014〕35 号）的要求和规定，以及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在现场勘查的基础上，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 日、3 日进行了现场

采样，根据现场监测情况、样品分析结果和环保设施检查结果，编制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一、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迁建 ()	
建设地点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街道办事处起噶村				
设计生产能力	面制品中挂面（普通挂面和花色挂面）为 3800t/a（以面粉质量计），其他特种面粉（饺子粉、面包粉、自发粉、包子粉等）为 200t/a（以面粉质量计）。固态调味料有花椒粉、胡椒粉、辣椒粉、草果粉、八角粉等，产量 100t/a。				
实际生产能力	面制品生产线生产挂面（普通挂面和花色挂面）为 4000t/a，未建设 100 吨固态调味料生产线。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4 年 5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4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15 年 2 月	监测时间	2021 年 6 月 2 日、3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3	比例	2.1%
实际总概算（万元）	5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	比例	1.2%

<p>验收监测依据</p>	<p>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4、《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5、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关于《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保复〔2014〕35 号）； 6、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签订《监测业务合同》；</p>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根据查阅项目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文件，项目环评阶段地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执行 GB/T18920-2002《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无生产废水，不设废水排口。</p> <p>经现场调查及核实，本项目面制品生产无生产废水，地面清洁采取干式清洁，仅有员工消毒清洁生活污水，污水依托公司米线生产线项目建设的污水设施沉淀处理。</p> <p>2、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即：颗粒物$\leq 1\text{mg}/\text{m}^3$。</p> <p>3、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即：昼间$\leq 60\text{dB}$，夜间$\leq 50\text{dB}$。</p>

表二、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1、工程概况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对原有场地生产车间进行改造后安装设备，办公生活设施利用已建设的办公楼，不进行土建工程，厂房内地面已硬化，供电及给排水系统已铺设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组成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内容	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面条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3000 m ²	面条生产车间建筑面积 5000 m ²	无面粉生产车间
	面粉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2000 m ²		
	调味品生产车间	建筑面积 1000 m ²	未建设 100 吨固态调味料生产线	/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建筑面积 1500 m ² ，砖混，3 层，利用原有设施，包括办公室、检验室、食堂、浴室、厕所等。	建筑面积 1500 m ² ，砖混，3 层，利用原有设施，包括办公室、浴室、厕所等。检验室设于面条车间内，对产品进行观感和水分。	取消食堂
公用工程	配电房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50 m ²	砖混结构，建筑面积 50 m ²	一致
环保工程	布袋除尘器	调味品加工设置除尘设施	未建设 100 吨固态调味料生产线，故除尘设施未建	/
	固废池	调味品加工收集杂质		
	化粪池	沿用已有	沿用已有	一致
	废水储水池	沿用已有	储水池位置改建为公司米线生产线项目污水处理设施（绿化带下）。	/
	垃圾池	沿用已有	取消垃圾池，使用移动式垃圾桶	/

2、项目规模及产品方案

对比环评时生产方案，实际验收产品为面条，产量 3800t/a，具体产品方案表 2-2。

表 2-2 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环评规模	验收规模	备注
面制品	挂面(普通挂面和有色挂面)	3800t/a	4000t/a	/
	面粉	200t/a		

固态调味料	花椒粉、胡椒粉、辣椒粉、 草果粉、八角粉等	100t/a	无	未建设 100 吨调味料生产 线
-------	--------------------------	--------	---	---------------------

3、主要设备

本次验收面条生产线主要设备清单如下：

表 2-3 面条生产主要生产设备

工序	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对比情况
和面	盐水混合器	1 台	1 台	一致
	盐水计量装置	1 台	1 台	一致
	双轴和面机	1 台	1 台	一致
熟化	U 型熟化机	1 台	1 台	一致
压面	复合压面机	1 台	1 台	一致
	给杆机	1 台	1 台	一致
	剪齐机	1 台	1 台	一致
切面	自动下架机	1 台	1 台	一致
	滚刀切面机	1 台	1 台	一致
	电器控制柜	1 台	1 台	一致
包装	自动腹膜机	2 台	2 台	一致
其它	斜坡输送机	1 台	1 台	一致
干燥	风扇	10 台	24 台	+14

本次验收面制品生产线主要设备未发生变化，增加干燥设备风扇。

4、环保投资。

本次验收面制品生产线总投资 5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 万元，占总投资的 1.2%，其主要环保投资明细如下表 2-4。

表 2-4 环保投资一览表

时期	环保措施	环评估算投资 (万元)	验收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施工期	洒水降尘	0.3	0.3	/
运行期	正压布袋除尘器 1 台，处理 风量 3000m ³ /h	5.0	/	环评时 100 吨调味料 生产线设环保设施
	除尘风管	1.0	/	
	减震器	0.5	0.6	+0.1
	食堂隔油池 0.25m ³	0.3	/	不设食堂，取消隔油 池
	化粪池（4m ³ ）	沿用原有	/	/
	废水储水池（10m ³ ）	沿用原有	/	/
	食堂油烟净化器、排气筒	沿用原有	/	不设员工食堂
	垃圾池 4 m ²	沿用原有	0.1	使用移动式垃圾桶
	固废池 4m ³	0.2	/	环评时 100 吨调味料 生产线设环保设施
	环境评价和环保验收	5.0	6.0	+1.0
合计		12.3	7	+0.5

根据现场情况，项目取消员工食堂，员工均不在项目内食宿，食堂的环保设施取消。1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未建设，相应的环保设施正压布袋除尘器和固废池等本次验收不涉及。

5、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项目共有劳动定员 10 人，其中 2 人为管理人员，8 人为生产工人。项目每天工作 8 小时，每年工作 300 天，生产工人均不在厂内食宿。

原辅材料消耗

面制品中面条包括普通挂面和花色挂面，均需要加碱和盐，各占面条质量的 0.4%。花色挂面还需要加鸡蛋、苦荞粉、黑米面、绿豆、螺旋藻粉、玛卡、茉莉花、玫瑰花、茵等，以粉状的形式加入，加入量各为花色挂面质量的 0.5%。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面条生产线工艺和环评时一致，未发生变化，包括和面、压制、切丝、干燥、切断包装。

(1) 和面：将外购精制面粉小麦加入到封闭的和面缸中，并添加约占小麦粉重量 25% 的水以及 0.4% 的碱和 0.4% 的盐，花色挂面还需要加入鸡蛋、苦荞粉、黑米面、绿豆、螺旋藻粉、玛卡、茉莉花、玫瑰花、茵等，以粉状的形式加入，然后在和面缸中采用机械操作和面；

(2) 压制：和面后的原料在压面机中压制成面皮；

(3) 切丝：将压制好的面皮切割成丝；

(4) 干燥：将切丝后是湿挂面送至干燥架上干燥，本项目采用风扇抽风自然干燥面丝。

(5) 切断包装：干燥的挂面进行切断包装，然后入口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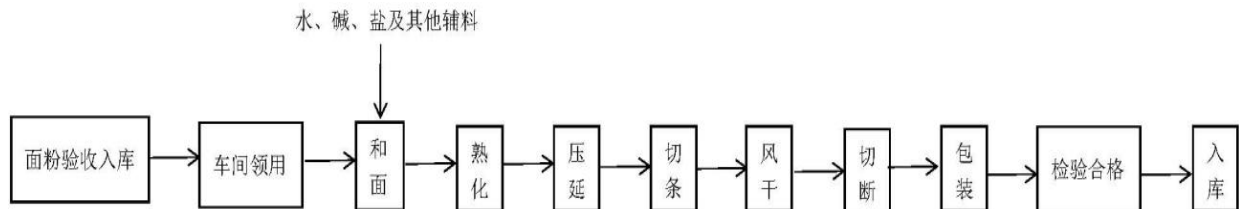


图 2.1 面条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及批复，结合实际建设情况，项目调整及变动具体内容为：

①环评中的 100 吨调味料生产线实际未建设，减少颗粒物和异味的环境影响。

②生活污水由环评时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调整为依托米线生产项目的污水设施处理，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网已建设到位，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项目采取的污水处理方式可行，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

项目建设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治理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化。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附处理流程示意图, 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本项目生产面条在和面工序使用新鲜水, 干燥时全部蒸发消耗掉, 无生产废水。

车间地面清洁为干式清洁, 不进行水冲, 运营期产生污水包括员工消毒清洁水和办公生活污水, 本项目有职工 10 人, 不设食堂和宿舍, 用水量约 30L/人·天, 则总用水量为 0.3m³/d, 排放系数按 0.8 计, 污水产生量为 0.24m³/d。污水量较少, 项目污水依托公司建设的米线生产线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沉淀处理。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网已建设到位, 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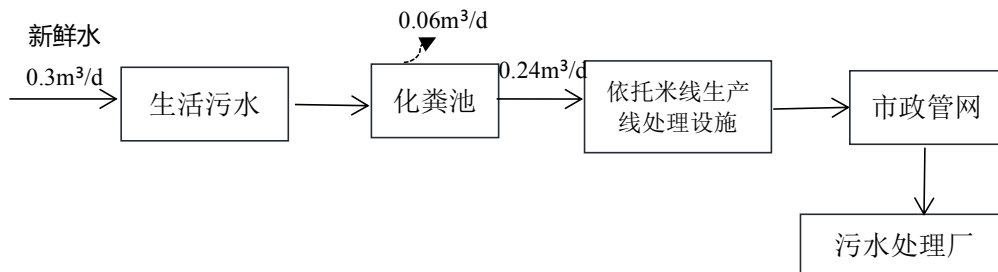


图 3.1 污水处理流程图

2、废气

面条生产在和面工序时会产生面粉颗粒物, 项目和面采用密闭式双轴和, 面机, 和面时为封闭状态, 减少面粉的外散。

面条切割不落地未被污染发边角料在封闭的回收机内粉碎, 通过滤袋回收作为面条原料, 少量呈无组织落于车间内。

3、噪声

项目运营期无高噪声设备, 生产设备安置于车间内, 采取合理布局、墙体隔声, 距离衰减后降低噪声排放。

4、固体废弃物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面条加工边角料、员工生活垃圾, 无危险废物产生。

面条压面、切条和切断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为面条产量的 1%, 不落地未被污染的边角料由回收机器粉碎, 可回收的面粉进过滤袋回收作为面条的原料, 废面粉渣落入收集袋, 集中外售给饲料厂。

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在移动式垃圾收集桶, 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根据昆明馋嘴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4 年）中相关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为面制品和调味品加工项目，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1 第 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和《云南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6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符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东川区发改局出具了备案证，因此，项目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分析

①规划相符性

项目选址在东川区铜都办事处起嘎村，项目建设不涉及东川区铜都办事处城镇建设规划。不涉及东川区再就业特色产业园区。

②环境敏感程度

项目建设不涉及基本农田、名胜古迹、水源保护地、自然保护区和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等，附近无其他工业企业。

③环境影响程度

项目污染物排放少，采取环保措施后，有组织粉尘达标排放，刺激味很小，废水不外排，固废处置率 100%，厂界和关心点噪声达标，项目对环境影响小。

④选址环境合理性

项目选址不涉及东川区铜都办事处城镇规划、不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利用原昆明浩欣工贸有限公司编织袋生产车间闲置空地建设，从项目环境影响程度、环境敏感程度、土地利用符合性等方面分析，项目选址是可行的。

（3）总结论

项目在生产运行中只要认真落实环评报告表提出各项环保治理措施及对策，加强管理，可将环境影响降至最低。在解决好粉尘达标排放、噪声治理的前提下，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关于《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东环保复〔2014〕35 号）内容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东川区铜都街道办事处起嘎村，总占地面积 9000 m²。项目利用原昆明浩欣工贸有限公司编织袋生产车间建设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和 100 吨调味料生产线。设计生产规模为挂面 1500t/a，其他特种面粉 200t/a，固态调味料 100t/a。挂面生产工艺主要为和面、压制、切丝、干燥、切断、包装；特种面粉生产工艺主要为将特级面粉和高级面精，添加 0.3%的酵母粉混合后制成成品；固态调味料生产工艺主要为将辣椒、花椒、八角、胡椒、草果等调味品分拣去杂、粉磨、筛分、杀菌、包装。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环保投资 1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

同意《报告表》结论，按《报告表》所述地点、工程内容、规模、功能以及环保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在建设中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认真落实，必须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在原有的编织袋车间内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建设原辅料库、成品库、更衣室、消毒室及设备基础施工。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遵守《昆明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规定，控制设备安装及车间内装修噪声的影响。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2、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和面产生的面粉粉尘、制作固态调味品产生的粉尘及刺激性气味。面粉粉尘采用在和面时使用密闭式和面缸，加水和面的措施减少扬尘；固态调味品粉尘及刺激性气味采用正压布袋除尘器除尘，并减轻刺激性气味。正压布袋除尘器通过风机将粉尘吸入进料口及出料口的吸风罩中后用布袋收集，根据种类分类收集后包装。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3、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汇入项目区西面凯通北路一侧的排水沟。地面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绿化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 中城市绿化用水的水质标准。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不设废水排口。

4、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面条加工不落地的边角料、调味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调味品分拣后的固废。面条加工落地的边角料外售；调味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分类收集回用；调味品分拣后的固废及生活垃圾按环卫部门要求进行清运处置。

5、项目噪声主要是设备噪声。产噪设备应合理布置，采取车间墙体密闭，选用优质低噪设备，对产噪大的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的源强。项目区内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

6、加强环境管理，健全各种环保制度，配备环保工作人员

四、建设项目竣工后，经我局同意，方可投入试运行，试运行三个月内经环保部门竣工验收合格，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五、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项目方决定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表五、验收监测内容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监测

监测布点：厂界上风向1#、下风向2#、下风向3#、下风向4#

监测项目：颗粒物

监测频率：连续监测2天，每天监测3次。

执行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即：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2、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厂界 4 个点

监测指标：噪声

监测频率：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58-2008) 中 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0(\text{dB})$ ，夜间 $\leq 50(\text{d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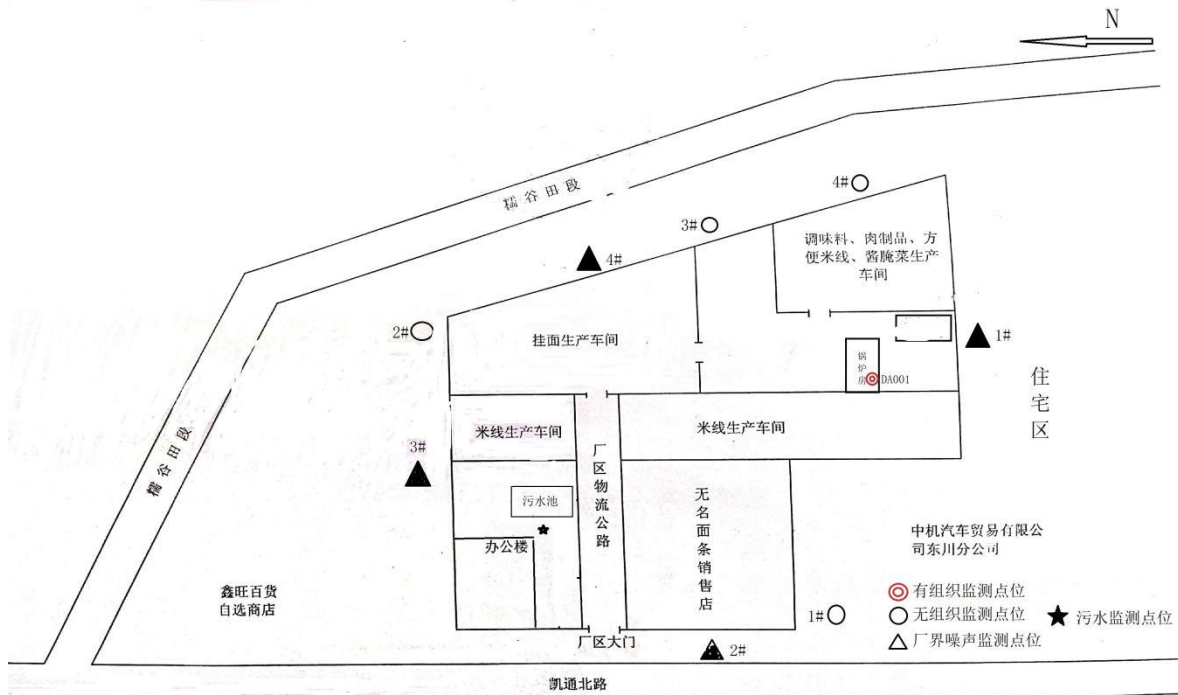


图 5.1 监测点位示意图

表六、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监测的质量保证严格按照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要求，实施全过程质量控制。所有监测仪器经过定期检定并在合格有效期内；现场噪声监测仪器使用前后经过校准。

表 6-1 监测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检定有效期

类型	指标因子	监测方法和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	检出限	仪器出厂编号	证书号	检定日期	有效期
无组织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TH-150C 智能中流量总悬浮微粒采样器	0.001mg/m	331204148	92001021415	2020.07.01	2021.06.30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392217121883/ 392217121859/ 392217121906	2020560806/2020560805/2020560804	2020.12.29	2021.12.28
			FA224 电子天平		20011424	20211683805	2021.03.30	2022.03.2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	00315425	82001017015-003	2020.07.01	2021.06.30

2、人员能力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和分析人员持有公司内部上岗考核合格证书，切实掌握了采样或分析技术，公司新进人员进行了岗前培训，并通过了公司内部组织的理论知识和实操考核，未获得考试合格证的人员在持证人员的指导下工作，不得单独采样或报出数据。

表 6-2 监测人员信息

姓名	持证情况	工作年限	职称
彭贤琳	经过公司内部理论知识和实操考核合格后，持有公司内部上岗证、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	1.5 年	技术员
李雪燕	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	2 年	技术员
王建文	经过云南省环境保护厅理论知识和实操考核合格后，持有上岗证及公司内部上岗证、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	12	工程师
卿玲玲	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及公司内部上岗证	2 年	技术员
杨静	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及公司内部上岗证	7 年	助理工程师
唐垒	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及公司内部上岗证	2 年	技术员
毕小丽	经过云南省环境保护厅理论知识和实操考核合格后，持有上岗证及公司内部上岗证、国家环境科学院培训合格证	12	工程师
字荟花	经过公司内部理论知识和实操考核合格后，持有公司内部上岗证	2 年	技术员

3、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采样过程中工况等监督、检查

开始监测前，现场监测人员设有专门的负责人组织协调，向厂方有关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详细说明对生产和处理装置提出要求，采样过程中有专人监督记录运行工况，对现场监测点位采集周边情况照片和现场采样人员采样图片。

(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采样前，现场采样人员采用符合监测规范要求的监测仪器，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不得大于 0.5dB，测量仪器和标准仪器都检定合格，并在有效使用期限内使用。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及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面制品设计生产量为 4000t/a，13.3t/d，监测期间，面制品生产量为 10.6t/d，生产负荷达到 80%，生产设备和环保设备均正常。

验收监测结果：

(1) 噪声监测

表 7-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地点	2021/06/02		2021/06/03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厂界东	55	46	56	45
厂界南	56	44	54	46
厂界西	57	45	57	47
厂界北	56	47	53	43
标准限值	60	50	60	5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监测结果评价	项目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区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备注	1.监测期间气象情况：2021.06.02 晴 西南风 0.2~3.0m/s； 2021.06.03 多云 西南风 0.2~3.4m/s； 2.监测点位图见图 5.1。 3.数据来源于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XT20210660 检测报告。			

(2) 废气监测

表 7-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单位：mg/m³)

检测点、采样时间		指标	颗粒物
上风向 1#	2021/06/02	09:00-10:00	0.318
		13:00-14:00	0.395
		17:00-18:00	0.345
	2021/06/03	08:30-09:30	0.334
		12:30-13:30	0.390
		16:30-17:30	0.360
下风向 2#	2021/06/02	09:05-10:05	0.509
		13:05-14:05	0.593
		17:05-18:05	0.539
	2021/06/03	08:35-09:35	0.565
		12:35-13:35	0.607
		16:35-17:35	0.530

下风向 3#	2021/06/02	09:10-10:10	0.658
		13:10-14:10	0.637
		17:10-18:10	0.690
	2021/06/03	08:40-09:40	0.669
		12:40-13:40	0.671
		16:40-17:40	0.678
下风向 4#	2021/06/02	09:15-10:15	0.636
		13:15-14:15	0.615
		17:15-18:15	0.669
	2021/06/03	08:45-09:45	0.627
		12:45-13:45	0.606
		16:45-17:45	0.657
最大值		/	0.690
标准限值		/	1.0
达标评价		/	达标
备注		厂界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927-1996）中表 2 标准，即：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3、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7-4 环评批复对照表

序号	环评批复情况	现场落实情况	对比结果
1.	<p>该项目位于东川区铜都街道办事处起嘎村，总占地面积 9000 m²。项目利用原昆明浩欣工贸有限公司编织袋生产车间建设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和 100 吨调味料生产线。设计生产规模为挂面 1500t/a，其他特种面粉 200t/a，固态调味料 100t/a。挂面生产工艺主要为和面、压制、切丝、干燥、切断、包装；特种面粉生产工艺主要为将特级面粉和高级面精，添加 0.3%的酵母粉混合后制成成品；固态调味料生产工艺主要为将辣椒、花椒、八角、胡椒、草果等调味品分拣去杂、粉磨、筛分、杀菌、包装。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环保投资 1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p>	<p>项目位于东川区铜都街道办事处起嘎村，占地面积 9000 m²，利用原有已建设的生产车间建设面制品生产线，生产规模为 4000 吨/年。未建设 100 吨调味料生产线。面条生产工艺主要为和面、压制、切丝、干燥、切断、包装。本次验收项目总投资 550 元，环保投资 7 元，占总投资的 1.2%</p>	满足
2.	<p>在建设中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按《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认真落实，必须严格执行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p>	<p>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落实环评报告中要求的污染防治措施，环保设施建成同时投入使用。</p>	满足
3.	<p>项目在原有的编织袋车间内建设，施工期主要为建设原辅料库、成品库、更衣室、消毒室及设备基础施工。需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严格遵守《昆明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管理办法》的规定，控制设备安装及车间内装修噪声的影响。施工期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p>	<p>项目在原有车间内部进行墙体隔断改造和设备安装，不使用大型设备进行土建工程，施工期较短，设备安装经车间间断降低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p>	满足
4.	<p>项目废气主要来源于和面产生的面粉粉尘、制作固态调味品产生的粉尘及刺激性</p>	<p>面条生产在和面工序时会产生面粉颗粒物，项目和面采用密闭式双轴和面</p>	满足

	<p>气味。面粉粉尘采用在和面时使用密闭式和面缸，加水和面的措施减少扬尘；固态调味品粉尘及刺激性气味采用正压布袋除尘器除尘，并减轻刺激性气味。正压布袋除尘器通过风机将粉尘吸入进料口及出料口的吸风罩中后用布袋收集，根据种类分类收集后包装。粉尘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p>	<p>机，和面时为封闭状态，减少面粉的外散。</p> <p>经监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值为 0.690mg/m³，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即颗粒物≤1mg/m³。</p>	
5.	<p>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汇入项目区西面凯通北路一侧的排水沟。地面清洗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绿化用水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 中城市绿化用水的水质标准。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不设废水排口。</p>	<p>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汇入项目区西面凯通北路雨水管。</p> <p>本项目面制品生产无生产废水，地面清洁采取干式清洁，仅有员工消毒清洁生活污水，污水产生量为 0.24m³/d，污水依托公司米线生产线项目建设的污水设施沉淀处理。</p> <p>目前，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网已建设到位，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p>	满足
6.	<p>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面条加工不落地的边角料、调味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调味品分拣后的固废。面条加工落地的边角料外售；调味品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分类收集回用；调味品分拣后的固废及生活垃圾按环卫部门要求进行清运处置。</p>	<p>项目面条压面、切条和切断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为面条产量的 1%，不落地未被污染的边角料由回收机器粉碎，可回收的面粉进过滤袋回收作为面条的原料，废面粉渣落入收集袋，集中外售给饲料厂。</p> <p>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在移动式垃圾收集桶，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满足
7.	<p>项目噪声主要是设备噪声。产噪设备应合理布置，采取车间墙体密闭，选用优质低噪设备，对产噪大的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的源强。项目区内噪声执行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p>	<p>项目生产无高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均布设于生产车间内，采取车间墙体密闭，选用优质低噪设备，对产噪大的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的源强。</p> <p>经监测，厂区四周噪声 Leq 最大值为昼间 57dB，夜间 47dB，达到 GB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p>	满足

		排放标准》2 类标准要求。	
8.	7、加强环境管理,健全各种环保制度,配备环保工作人员。	厂区主要环保工作由厂长负责主持,管理制度已制定,日常对环保设施进行维护管理。	满足
9.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变动的,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变动,符合环评内容和批复要求。	满足
10.	自批复之日起超过五年项目方决定开工建设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项目环评批复 2014 年 6 月 3 日,建成日期为 2015 年 2 月,在五年的有效期内建设。	满足

对照表 7-4 环评提出关于“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10 条要求,项目按照批复要求建设,排放的污染物浓度满足批复标准。

4、环保措施对照情况

表 7-5 环保措施对照一览表

类别	环评要求措施	验收实际措施	对比情况
大气	调味品粉尘采取正压布袋除尘器治理措施,粉尘达标排放,排放量小。加强车间密闭,刺激味影响小。	未建设 100 吨调味料生产线,本次验收不含固态调味料。	满足
雨污分流	项目区内汇集雨水排入项目区西面凯通北路一侧的排水沟。地面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绿化和降尘,雨天储存不外排,项目不设废水排放口。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汇入项目区西面凯通北路雨水管。 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网建设到位,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面制品生产线无生产废水,少量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公司米线生产线项目建设的污水设施沉淀处理。	满足
固废	面条加工不落地的边角料和调味品除尘器收下的粉尘回收利用,面条加工落地的边角料外售,调味品原料分拣产生的固废定期	不落地未被污染的边角料由回收机器粉碎,可回收的面粉进过滤袋回收作为面条的原料,废面粉渣落入收集袋,集中外售给饲料厂。	满足

	同生活垃圾一同处置。设置垃圾池，回收有利用价值的垃圾，不可回收利用的委托环卫部门定时清运，夏天垃圾做到日产日清。	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在移动式垃圾收集桶，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小钢磨、筛分机和除尘风机均安装减震垫，设备尽量安装在车间中间部分，工厂夜间不工作。	项目使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的安装位置由车间隔断、密封阻断，车间夜间不工作。	满足
其它	食堂采用液化气和电作为热源，沐浴采用太阳能和电加热，禁止用煤，禁止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泡沫塑料餐饮具和不可自然降解塑料袋。	厂区不设食堂，不使用燃煤设备，不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泡沫塑料餐饮具和不可自然降解塑料袋	满足

对照表 7-5 环评提出的 5 条环保对策措施。根据现场落实，建设单位按照环评要求实施管理，满足环评对策措施要求的 5 条，满足率为 100%。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1、验收监测结论：

(1) 废水

项目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汇入项目区西面凯通北路雨水管。

本项目生产面条在和面工序使用新鲜水，干燥时全部蒸发消耗掉，无生产废水。

车间地面清洁为干式清洁，不进行水冲，运营期产生污水包括员工消毒清洁水和办公生活污水，污水产生量为 0.24m³/d。污水量较少，项目污水依托公司建设的米线生产线项目的污水处理设施。项目所在区市政管网建设到位，污水进入污水处理厂。

(2) 废气

面条生产在和面工序时会产生面粉颗粒物，项目和面采用密闭式双轴和面机，和面时为封闭状态，减少面粉的外散。

经监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值为 0.690mg/m³，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

(3) 厂界噪声

项目生产无高噪声设备，生产设备均布设于生产车间内，采取车间墙体密闭，选用优质低噪设备，对产噪大的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来降低噪声的源强。

经监测，厂区四周噪声 Leq 最大值为昼间 57dB，夜间 47dB，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面条压面、切条和切断加工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为面条产量的 1%，不落地未被污染的边角料由回收机器粉碎，可回收的面粉进过滤袋回收作为面条的原料，废面粉渣落入收集袋，集中外售给饲料厂。

员工生活垃圾收集在移动式垃圾收集桶，由当地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环境管理检查

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环评》及管理部门批复等文件资料齐全，各项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环保设施运转正常。企业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经监测，废气、噪声等污染物均满足环评批复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已按照环评及批复中的对策措施进行了有效控制。

3、验收监测结论

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在建设中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和建议，根据环保竣工验收暂行管理办法，项目建设工程不涉及重大变更，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企业在项目建设的各阶段，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满足环境管理的要求。经监测，项目废气、噪声等污染物达到国家要求的标准；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 9 条不予通过的情况，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的要求，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4、建议

- (1) 按照排污许可证开展自行监测；
- (2) 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开展演练，进一步提高环保意识，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对管理人员进行有关环境保护的宣传培训，对工作人员进行环境保护意识宣传，防止污染事件的发生。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吨面制品及 100 吨固态调味料食品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昆明市东川区铜都街道办事处起嘴村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14) 食品制造业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03° 10' 28.3" 纬度 26° 06' 26.45"		
	设计生产能力	面制品中 挂面（普通挂面和花色挂面）为 3800t/a（以面粉质量计），其他特种面粉（饺子粉、面包粉、自发粉、包子粉等）为 200t/a（以面粉质量计）。固态调味料有花椒粉、胡椒粉、辣椒粉、草果粉、八角粉等，产量 100 t/a。					实际生产能力	本次验收面制品生产线生产挂面（普通挂面和花色挂面）为 4000t/a。			环评单位	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		
	环评文件审批文件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东川分局					审批文号	东环保复（2014）35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4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15 年 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 年 3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30113316237805N001U		
	验收单位	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云南鑫田环境分析测试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6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3			所占比例（%）	2.1		
	实际总投资（万元）	5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7			所占比例（%）	1.2		
	废水治理（万元）	0	废气治理（万元）	6.2	噪声治理（万元）	0.6	固废治理（万元）	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它（万元）	6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a			
运营单位	云南无名食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30113316237805N			验收时间	2021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 (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总磷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它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 $(12) = (6) - (8) - (11)$ ，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